

2022 年度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
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政协是我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是我区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制度安排。区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政治协商是对我区大政方针以及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问题，各党派参加政协工作的共同性事务，政协内部的重要事务以及有关爱国统一战线的其他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进行协商。其形式主要有：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政协党组受党委委托召开的座谈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根据需要召开的由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界代表人士参加的内部协商会议、书面协商等。民主监督是对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参加政协的单位和个人遵守政协章程和执行政协决议的情况等，通过提出意见、批评、建议的方式进行监督。其形式主要有：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建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提出建议或有关报告，委员视察、委员提案、委员举报、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或以其他形式提出批评和建议，参加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调查和检查活动，政协委员应邀担任司法机关和政府部门特约监督人员等。参政议政主要是选择我区政治、经济、

文化、社会生活和生态环境等方面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研报告、提案、建议案或其他形式，积极主动地向党政机关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区政协办公室、研究室、区政协提案和委员工作委员会、经济科技和农业农村委员会、教文卫体和文史委员会、环境资源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和社法民宗和港澳台侨委员会。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区政协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省、市、区党代会决策部署，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对标“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使命要求，弘扬“志存高远、务实笃行”的天宁精神特质，聚焦“长三角三新经济高地、现代化城乡治理样板”发展定位，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扣“3511”战略建言资政、凝聚共识，以高水平履职书写政协工作新答卷，为推动天宁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谱写新时代天宁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新的一年，区政协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中共天宁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提高政治站位，扛起使命担当，更好地发挥“重要阵地、重要平台、重要渠道”作用，进一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凝心聚力，在专门协商机构建设上持续发力，在制度完善促创新发展上不断探索，为天宁高质量发展贡献政协智慧。根据这一总体要求，我们要提振精气神、激发新状态，奋力推动区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树立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样子。一要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的方位使命。深刻领会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的重要使命，寓协商于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凝聚共识之中，做足“专门”文章，提升“协商”成效，擦亮专门协商机构的牌子，彰显人民政协制度特色优势，推进政协协商民主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二要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高质量发展的工作导向。更加注重履职数量背后的质量效益，更加注重协商活动背后的深入调研，更加注重形式创新背后的实际效果，切实把提质增效作为履职活动的重要准则、彰显优势的努力方向、评价工作的检验标准，推动政协工作从注重“做了什么”“做了多少”向“做出了什么效果”转变。三要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守正创新的优良传统。坚持在传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在完善已有履职体制机制的基础上，探索运用与新时代相契合的履职方式和平台载体，打造特色品牌，努力创造更多鲜活经验。四要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坚持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责任担当。把

事业放在心上、把责任扛在肩上，以新时代奋斗者的姿态和干劲当好人民政协制度的参与者、实践者、推动者，强化“一线”意识、干出“一线”业绩，真正以新作为展现新风采、不负新时代。具体抓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深入贯彻践行新思想，在落实党的领导上“全面覆盖”始终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讲政治，时时事事高站位，确保政协事业方向正确、行稳致远。加强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时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以专题政治理论学习、理想信念教育、委员集中培训等为重要载体，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的思想武装和政治引领，精心组织开展系列宣传宣讲活动，进一步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把牢政协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和着力重点。强化党组之责。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抓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确保党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政协落到实处，政协工作与大局工作同轴运转、同向推进。深化组织建设。持续推进政协党的工作的全覆盖，扩大“唱响政协好声音”党建服务品牌效应，夯实工委委员党支部理论学习教育功能，细化中共党员委员“双重身份”“双重履职”工作举措，切实发挥中共党员委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高质量政协党建引领各项工作的全面提升。二、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在建设品质新天宁上“聚智聚力”始终把全区发展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履职重点，深入调研协商，积极资政建

言。紧扣大局大势协商议政。自觉对标“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要求，按照区委十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围绕“长三角三新经济高地、现代化城乡治理样板”的目标，聚焦推进产业强区、打造锦绣天宁、共创美好生活、创新社会治理、“三优三美”实事等内容，更加灵活、更加经常地开展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创新实践与人大的联动监督与协商，形成更优更好的协商方案。更大力度用好协商议事室。突出“有效”覆盖，坚持协商常态化，进一步规范协商程序、丰富协商形式、确保协商频次，组织委员主动“走出去”“沉下去”，开门协商、开放协商，进一步推动政协协商向基层有序延伸，与社会治理有机结合。积极培育政协特定协商文化。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积极倡导平等包容理念，发扬“团结批评团结”的优良传统，大力培育发展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依章的政协协商文化。健全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和反馈机制，推动协商成果有效转化为政策和具体工作举措，提高政协协商议政、建言资政的质量和水平。三、广泛汇聚开启新征程的正能量，在更好凝聚共识上“用心用情”深刻理解“重要阵地、重要平台、重要渠道”科学论述，把握新时代政协工作的新内容，着力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明共识。强化“全方位”“全过程”的思想政治引领，着眼经济发展、城乡建设、改革创新、社会治理、民生服务深入履职，做实做深委员讲堂，组织委员走进村、社区，走进企业、走进校园，围绕党政决策部署，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在界别群众中进行

广泛宣讲，解疑释惑、增进团结。积极搭建桥梁纽带聚共识。切实发挥政协党组成员和党员委员示范作用，严格落实主席会议成员联系常委、常委联系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走访看望委员、谈心谈话等制度，深化“三走进一联系”活动，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回应关切、交换看法、沟通思想、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作汇共识。进一步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宗教界人士的团结联谊，积极支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发挥自身优势，在政协平台上发表意见和主张，自主开展调研视察等活动，更好地汇聚人心、汇聚共识、汇聚智慧、汇聚力量。四、不断展现新时代政协新形象，在抓好自身建设上“从严从实”始终紧扣时代脉搏，把落实提质增效和提高履职能力作为重要环节，以制度建设推进政协工作守正创新。加快构建完备有序的运行机制。全面梳理已有的工作制度，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形成权责清晰、程序规范、关系顺畅、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着重围绕健全完善发挥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工作机制，加强政协组织与党委统战部门沟通协调，完善政协工作与党政工作的有效衔接，健全完善关于政协履职的一系列工作制度。总结提炼本届政协行之有效的好做法，着重把年度工作清单、政协委员看天宁专题视察协商等上升为工作制度，形成履职特色，打造工作品牌。着力提升委员服务水平。强化学习培训力度，举办理想信念教育和企业家委员培训班，组织全体委员集中培训；加强服务管理，建好用好“智慧政协”平台，完善履职考评，探索委员年度述职，常委提交履职报告等制度，提高

委员履职本领，更好的在政协工作中履职尽责、在本职岗位上建功立业、在界别群众中示范引领。不断加强模范机关建设。按照高素质、专业化的要求，加强岗位业务培训，切实提高机关干部的理论素养和业务水平，用好用活“三项机制”，激励干部真抓实干担当作为，提振干部队伍精气神，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强、能力强、作风强的机关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
室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76.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8.51	本年支出合计	848.5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48.51	支出总计	848.5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848.51	848.51	848.51														
004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848.51	848.51	848.51														
00400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848.51	848.51	848.5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848.51	725.51	12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18	363.18	123.00			
20102	政协事务	486.18	363.18	123.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23.68	323.68				
2010250	事业运行	39.50	39.5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23.00		1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6	6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66	66.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4	44.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2	2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2	19.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2	19.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7	10.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	1.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3	7.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35	27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35	276.35				

2210201	住 房 公 积 金	87.27	87.27				
2210202	提 租 补 贴	189.08	189.0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48.51	一、本年支出	848.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76.3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48.51	支出总计	848.5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8. 51	725. 51	665. 54	59. 97	123.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 18	363. 18	303. 21	59. 97	123. 00
20102	政协事务	486. 18	363. 18	303. 21	59. 97	123. 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23. 68	323. 68	271. 85	51. 83	
2010250	事业运行	39. 50	39. 50	31. 36	8. 14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23. 00				123.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 66	66. 66	66. 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 66	66. 66	66. 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 44	44. 44	44.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22	22. 22	22.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 32	19. 32	19. 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 32	19. 32	19. 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67	10. 67	10. 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22	1. 22	1. 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 43	7. 43	7.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 35	276. 35	276.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 35	276. 35	276.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 27	87. 27	87. 27		

2210202	提租补贴	189.08	189.08	189.08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5.51	665.54	59.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29	665.29	
30101	基本工资	118.44	118.44	
30102	津贴补贴	372.17	372.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4	44.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2	22.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9	11.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3	7.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	1.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27	87.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7		59.97
30201	办公费	13.20		13.20
30211	差旅费	11.52		11.52
30215	会议费	2.88		2.88
30216	培训费	2.88		2.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4		2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0.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0.2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8.51	725.51	665.54	59.97	12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18	363.18	303.21	59.97	123.00
20102	政协事务	486.18	363.18	303.21	59.97	123.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23.68	323.68	271.85	51.83	
2010250	事业运行	39.50	39.50	31.36	8.14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23.00				1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6	66.66	6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66	66.66	66.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4	44.44	44.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2	22.22	2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2	19.32	19.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2	19.32	19.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7	10.67	10.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	1.22	1.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3	7.43	7.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35	276.35	27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35	276.35	276.35		

2210201	住 房 公 积 金	87.27	87.27	87.27		
2210202	提 租 补 贴	189.08	189.08	189.0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5.51	665.54	59.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29	665.29	
30101	基本工资	118.44	118.44	
30102	津贴补贴	372.17	372.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4	44.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2	22.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9	11.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3	7.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	1.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27	87.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7		59.97
30201	办公费	13.20		13.20
30211	差旅费	11.52		11.52
30215	会议费	2.88		2.88
30216	培训费	2.88		2.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4		2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0.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0.2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0.00	0.00	0.00	0.00	6.00	2.88	24.8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8
30201	办公费	10.08
30211	差旅费	10.08
30215	会议费	2.52
30216	培训费	2.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9.52				9.52
货物类					9.52				9.5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9.52				9.52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80				2.8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木制台、桌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6				0.66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6				0.36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其他沙发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90				0.9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其他柜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4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4.24 万元，减少 6.0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848.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848.5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4.24 万元，减少 6.0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848.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848.51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86.1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4.06 万元，减少 6.55%。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6.6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金职业年金缴纳。与上年相比减少 7.96 万元，减少 10.6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9.3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1.33 万元，减少 6.44%。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76.35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10.89 万元，减少 3.7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848.5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848.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8.5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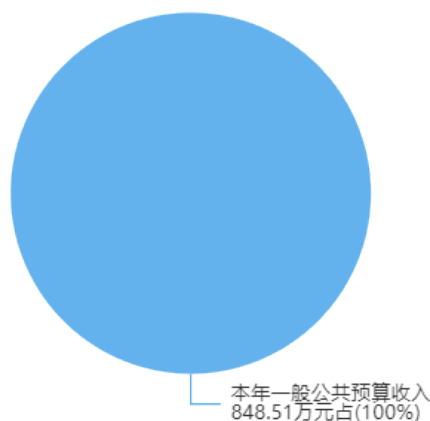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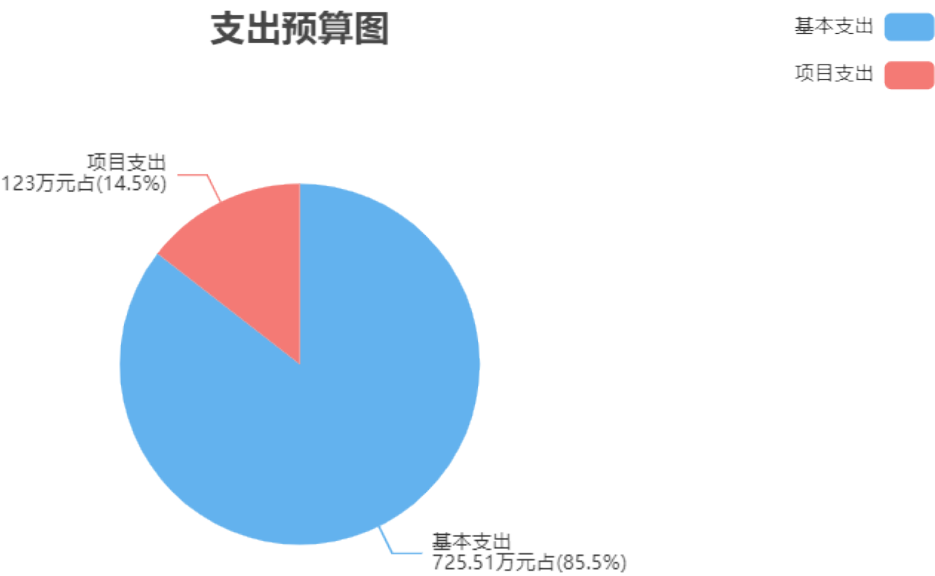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848.5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25.51 万元，占 85.5%；
项目支出 123 万元，占 14.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4.24 万元，减少 6.0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848.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24 万元，减少 6.0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23.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61 万元，减少 32.8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节约开支。

2. 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 万元，增长 4.08%。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

3. 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支出 12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4.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1 万元，减少 10.6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2.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5 万元，减少 10.66%。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0.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8 万元，减少 5.16%。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8 万元，增长 7.02%。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83 万元，减少 10.0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7.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4 万元，减少 3.7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8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46 万元，减少 3.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25.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65.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9.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4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4.24 万元，减少 6.0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25.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65.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9.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习考察“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室建设等工作情况，接待批次及人员增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换届工作会议次数及人员增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因疫情培训工作暂停，今年增加培训班及人数。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州市天宁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2.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7 万元，减少 19.2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节约开支。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9.5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9.5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

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848.51 万元；本部门共 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23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

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